



武穴市环境保护监测站

监 测 报 告

武环测字[2020]第(061601)号


报告名称: 湖北祥云(集团)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测报告

单位(公章): 武穴市环境保护监测站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二日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站业务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、涂改无效；无三级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监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站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不予受理申诉。
- 4、未经本站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5、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：

武穴市环境保护监测站

地址：武穴市窝陂塘路 28 号

邮编：435400

电话：0713-6236228

一、任务来源及监测目的：

按照《湖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方案》对湖北祥云（集团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污染源监督性监测，本次监测的目的是监管该企业本季度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量，为省环保厅提供数据支持和依据。

二、企业基本情况：

现场调查情况见附表1

表1 企业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	污染源类型	测点	自动监测设备 生产单位	自动监测设备 建设单位	自动监测设备 运营单位
湖北祥云 (集团) 化工股份有限公司	废水	总排口	武汉泰肯环保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武汉泰肯环保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深圳市世纪天 源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
	废气	16万t/a硫酸尾 气排气筒	深圳市世纪天 源	深圳市世纪天 源	深圳市世纪天 源环保技术有 限公司

三、监测内容及频次：

本报告的内容为监测性监测，一次完成，内容包括废水、废气。

四、监测依据及评价标准

4.1 监督性监测的监测方法及评价依据

4.1.1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体污染物采样方法》
(GB/T16157-1996)；

4.1.2 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91-2002)

4.1.3 《湖北省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方案》；

4.1.4 《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6132-2010)

4.1.5 《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5580-2011)

表2 湖北祥云(集团)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污染物执行排放标准限值

污染源		污染物名称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	标准来源
废气	16万t/a硫酸尾气排气筒	SO ₂ (mg/m ³)	400	《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26132-2010)表5规定限值
废水		PH值	6—9	《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5580-2011)表2规定限值
		COD (mg/L)	70	
		氨氮 (mg/L)	15	
		总磷(mg/L)	10	

五、现场监测工况记录

监测期间工况正常。

六、监测方法及内容

6.1 监测项目、方法及仪器

监测项目、方法及仪器见表5。

表5 监测项目及监测仪器

类别	监测项目	分析及依据	主要仪器名称、型号、编号
废气	二氧化硫	非分散红外吸收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	TH-880F 微电脑烟尘平行采样仪 45807456
废水	PH值	玻璃电极法 GB6920-86	PXSJ-216 离子计 62040860007
	COD	重铬酸盐法 HJ828-2017	滴定管
	氨氮	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-2009	722S 分光光度计 7040403059
	总磷	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-89	722S 分光光度计 7040403059

6.2 质量控制措施

固定源废气监测方法依照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397-2007)要求。

废水监测方法依照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91-2002)要求。

固定源废气监测方法及监测仪器及依照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技术规范》(HJ/T356-2007)要求。

质控标准物质见表6。

表6 标准物质

项目		标准物质编号及浓度		不确定度 (%)	监测前	监测后	相对误差 (%)
废气	SO ₂ (mg/m ³)	L00307159	577	2	576	577	0.2
废水	PH 值	PH202161	7.34	0.05	7.32	—	—
	COD (mg/L)	COD200181	112	6	115	—	—
	氨氮 (mg/L)	N200568	1.36	0.07	1.38	—	—
	总磷(mg/L)	P203951	1.51	0.06	1.52	—	—

6.3 监测点位及时段

6.3.1 废气监测点位

湖北祥云(集团)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6万t/a硫酸尾气排气筒CEMS监测断面下游邻近采样口。

6.3.2 废气监测时段

2020年6月16日对湖北祥云(集团)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6万t/a硫酸尾气排气筒进行监测。

6.3.3 废水监测点位

湖北祥云(集团)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总排口。

6.3.4 废水监测时段

2020年6月16日对湖北祥云(集团)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总排口进行监测。

七、监督性监测结果

7.1 固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结果

表7 16万t/a硫酸尾气排放浓度

监测时间 (6月16日)	排放浓度 (mg/m ³)			废气量 (m ³ /h)	排放速率 (kg/h)		
	颗粒物	SO ₂	NO _x		颗粒物	SO ₂	NO _x
1	7.2	45	0	61838	0.4	2.8	0
2	4.5	50	0	55296	0.2	2.8	0
3	4.9	58	0	51961	0.3	3.0	0
4	2.0	50	0	54378	0.1	2.7	0
均值	4.6	51	0	55868	0.3	2.8	0
排放限值	—	400	—	—	—	—	—
达标情况	—	达标	—	—	—	—	—

表 8 废水监测结果

监测时间 (6月16日)	监测结果 (mg/L)			
	PH 值	COD	氨氮	总磷
9:00	7.80	10	0.082	0.20
11:00	7.76	11	0.088	0.20
13:00	7.75	10	0.076	0.20
15:00	7.71	9	0.055	0.23
日均值	—	10	0.075	0.21
标准限值	6—9	70	15	10
日均值评价	达标	达标	达标	达标

八、监测结果评价

本次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对湖北祥云(集团)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废气(16万吨硫酸尾气排气筒)、废水进行了监测。

监督性监测情况为:16万吨硫酸尾气排气筒废气中SO₂在6月16日12:00—13:00时间段内不超标;在6月16日总排口废水中PH、COD、氨氮、总磷等指标均不超标。

报告编制 吴海东 复核 陈超群 审核 刘佳 签发 王明
日期 2020.6.22 日期 2020.6.22 日期 2020.6.22 日期 2020.6.22